

证券代码：300307

证券简称：慈星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33

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以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由孙平范董事长主持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。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管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公告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25 日